

海南广播电视总台简介

2001年8月，海南广播电视总台由原海南人民广播电台（创建于1952年）和海南电视台（创建于1979年）合并成立，为海南省政府直属的正厅级事业单位。在新闻舆论导向、工作方针、政策方向等方面接受海南省委宣传部的指导。

为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宣传业务和经营业务相对分离，整合文化资源，按照省委要求，2016年7月正式成立海南广播电影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和总台宣传业务相对分开，平行运营，一体化运作。

目前，全台拥有15家媒体，包括2个上星频道（海南卫视、三沙卫视），5个地面电视频道（经济生活频道、新闻频道、公共频道、文旅频道、少儿频道），5个广播频率（新闻广播、旅游广播、交通广播、音乐广播、民生广播），2个新媒体（海南网络广播电视台、海南直播海南媒体发展有限公司）、1个平面媒体（海南声屏报），13个直属发射台站。

近年来，海南广播电视总台全面推进“海视合美”战略——海洋强国看三沙卫视、视听海南看广播电视、媒体融合看网络电视、美丽中国看海南卫视，努力将地处边陲海疆的海南广电建设成为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地方性品牌新闻媒体、覆盖区域内具有优势地位的广播电视运营机构、海南省重要的文化产业集群、海南广电人的精神家园。